

中标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NA[2023]101号

南安文庙修缮工程（二期）设计方案编制（五次招标）于2023年8月1日在南安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开标，已由评标委员会评审完毕，现将中标候选人公示如下：

1、评标委员会推荐的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排序	第一中标候选人	第二中标候选人	第三中标候选人
中标候选人名称	东南大学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北京北建大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浙江省古建筑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资格能力条件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	文物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甲级
设计费报价	<p>本项目的工程设计收费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发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2002年修订本）》的70%计取，招标人公布设计项目的工程设计收费计费额（即招标时的设计费计费基数）暂按人民币1500万元计，估算的工程设计收费金额暂定为人民币70万元。其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浮动幅度值和计算办法如下：</p> <p>(1)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55.05万元，浮动幅度值：-30%；</p> <p>(2) 基本设计收费：55.05万元，其他设计收费：/元；</p> <p>(3) 工程设计收费基价：55.05万元，专业调整系数1.0，复杂程度调整系数1.15，附加调整系数1.6。</p> <p>设计费计算办法：</p> <p>参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建设部2002年颁布的《工程勘察设计收费标准》计取设计收费金额，计算公式如下：</p> <p>1) 工程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1+浮动幅度值)；</p> <p>2) 工程设计收费基准价=基本设计收费+其他设计收费（不予计）；</p> <p>基本设计收费=工程设计收费基价×专业调整系数×工程复杂程度调整系数×附加调整系数。</p> <p>注：①最终设计费用以实际审定的工程造价结算，但合同约定的设计费浮动幅度、计算公式、相关系数均不变。且最终设计费用不得超过人民币70万元。</p>		
设计周期	合同签订之日起45日历天完成		
质量	达到国家设计文件编制深度规定的要求并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查和有关职能部门审批。		
最终得分	71.87分	53.67分	50.07分
设计项目负责人姓名	相睿	肖帅	黄贵强
证书名称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设计师证书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设计师证书	文物保护工程责任设计师证书
证书编号	ZRSJ20150210	ZRSJ2015116	ZRSJ20150840

2、评标办法：综合评估法

3、被判定为废标的投标人名称、原因及依据：

投标人名称	评审结果	原因	依据	备注
/	/	/	/	/

4、公示时间：2023年8月2日至2023年8月4日

5、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蔡玲玲、郑维佳、吴孝煊、张联进、李忠祥

6、联系方式

招标人：福建省南安市文体旅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公章）

办公地址：南安市；邮政编码：362300；

联系人：王先生, 联系电话：15959965096；

招标代理机构：福建桃城工程造价咨询有限公司（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负责人：_____（电子签名）

办公地址：永春县政府门口商业大厦4楼；

邮政编码：362600，联系电话：18150529111；

联系人：小王

7、异议提出

投标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应当在中标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

8、行政监督部门

名称：南安市文化体育和旅游局

办公地址：南安市美林街道府前大道洋美村段

联系电话：0595-86382411

日期：2023年8月2日